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亦不邀請任何該等要約或邀請。尤其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並非在香港、美國或其他地方進行證券銷售或邀請或招攬購買或認購證券之要約。



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 YANZHOU COAL MINING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 1171)

控股附屬企業向香港聯交所申請雙地上市

發售價格區間、發售規模及擬議配股

本公告乃由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 2018 年 6 月 29 日、2018 年 10 月 1 日及 2018 年 11 月 22 日有關擬議雙地上市之公告（「該等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下述有關擬議雙地上市之資料。

發售價格區間

本公司已獲兗煤澳洲通報，兗煤澳洲董事會已確定，有關擬議雙地上市將予發售（「全球發售」）的兗煤澳洲股份（「兗煤澳洲股份」）的發售價格將在每股 23.48 至 25.84 港幣之區間內（「發售價格區間」）。如果擬議全球發售成功，兗煤澳洲股份的每股最終發售價格（「最終發售價格」）將於 2018 年 11 月 29 日確定（無論如何不會晚於 2018 年 12 月 5 日確定），且最終發售價格將在發售價格區間內，除非另行公告外。

發售規模

擬議全球發售將包括最初發售 59,441,900 股兗煤澳洲股份（不包括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售的任何兗煤澳洲股份），若超額配股權全數行使，可導致額外發行不多於 8,916,200 股兗煤澳洲股份。

擬議配股

本公司已獲兗煤澳洲通報，兗煤澳洲之擬議全球發售將與擬議融資一併進行，擬議融資涉及按照擬議全球發售的最終發售價格進行配股（「擬議配股」）。董事會現宣佈，本公司將承諾放棄其於擬議配

股項下的權利，以供予擬議全球發售之投資者。本公司已獲兗煤澳洲進一步通報，兗煤澳洲的兩位主要股東，亦即魯信投資有限公司及信達國際 HGB 投資（英國）有限公司也將承諾，放棄彼等於擬議配股項下的權利，以供予擬議全球發售之投資者。前述權利合計相當於 59,441,900 股兗煤澳洲股份，即擬議全球發售的規模。

如果兗煤澳洲的其他合資格股東根據擬議配股認購其配股額度，則兗煤澳洲將額外發行不多於 8,225,509 股兗煤澳洲股份。

一般資料

董事會特此強調，擬議雙地上市受（其中包括）香港聯交所正式批准、市場情況及其他考慮因素所限。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概不保證擬議雙地上市將會進行及如進行，將於何時進行。

鑒於擬議雙地上市的不確定性，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投資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有任何疑問，擬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股東、潛在投資者及其他人士務請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根據香港上市規則規定就擬議雙地上市作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希勇

中國山東省鄒城市
2018 年 11 月 23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李希勇先生、李偉先生、吳向前先生、吳玉祥先生、郭德春先生、趙青春先生及郭軍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孔祥國先生、蔡昌先生、潘昭國先生及戚安邦先生。